

## 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1月16日披露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11月1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6-017）。经核查，发现公告中数据单位有误，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### 更正前：

上海能传现共有二个股东，为增加控股子公司上海能传的资本规模，增强其业务拓展能力，公司作为股东之一，拟与上海能传的自然人股东签署《增资协议》，共同对上海能传进行增资。其中，能科股份以现金出资 18,333,315.00 元，自然人股东陈晓棣以现金出资 14,999,985.00 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上海能传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6,666,700.00 元增加到人民币 50,000,000 万元。

### 更正后：

上海能传现共有二个股东，为增加控股子公司上海能传的资本规模，增强其业务拓展能力，公司作为股东之一，拟与上海能传的自然人股东签署《增资协议》，共同对上海能传进行增资。其中，能科股份以现金出资 18,333,315.00 元，自然人股东陈晓棣以现金出资 14,999,985.00 元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上海能传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6,666,700.00 元增加到人民币 50,000,000.00 元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18日